**2022年度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一 、自评结论

(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97分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从运行成本

（1）公用经费控制情况

 2022年度公用经费实际支出613.65元。其中，办公费22.86万元，印刷费1.32万元，水费6.02万元，电费37.75万元，邮电费27.92万元，物业管理费18.20万元，差旅费0.17万元，维修维护费191.20万元，公务接待费5.38万元，劳务费1.73万元，委托业务费65.39万元，工会经费80.47万元，福利费7.16万元，公务车运行费7.54万元，交通补贴36.7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103.82万元。2022年度预算公用经费支出406.65万元。从数据上分析，维修维护费用过大，原因是：9个基层所和局办公楼年数已久，需维修的地方多。公用经费控制率153%。

（2 ）在职人员控制情况

     根据咸安办文【2019】20 号区委办公室 区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咸宁市咸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是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定公务员编24人，事业编69人，工勤编2人，2022年实际在职人数为95人，退休17人。在职人员控制率100%。

（3）项目支出成本控制

2022年度我局没有发生会议费用。“三公”经费

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数64万元，比上年“三公”经费预算少1.78万元，变动率为2.7%

2、管理效率情况

2022年紧跟区政府战略，结合本部门职能，制定了本单位中长期发展目标。预算编制内容真实、完整、准确，按规定标准编制基本支出，项目预算测算依据充分。项目立项规范，设立依据充分，项目立项申报前都做好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预算调整率为0%。预算执行情况较好，结转结余准确，政府采购按规定采购，非税收入超额完成。项目申报事前开展绩效评估，填报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事实，绩效运行监控范围覆盖所有项目，开展了部门自评。资产管理制度健全，制定了资产配置、使用、处置、收益等相关制度，每年做内部控制，处置规范，收入足额上缴。年初预算做好采购计划，新购资产按计划采购，做好入库登记。每年年底对资产进行盘点、对账、做到账实相符。建立了完善了财务管理，收入支出管理、往来资金结算，财务监管、政府采购管理、绩效管理等制度，制度合法、规范、完整。会计核算符合国家财经法规，按国家财务管理制度和专项资金管理有关规定来执行日常工作。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务制度，不截留、挤占、挪用、 虚列等情况发生，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公用经费没有超标准支出情况，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不存在交叉重复。

2、履职效能

可持续发展能力强，建立了服务型政府部门，行政体制改革完成，每年组织业务学习与培训不少于3次，干部队伍建设科学合理，人才储备、结构符合发展要求。成立了信息化建设中心，信息化人才辈出，利用信息化大大提高了开会，文件传送等工作效率。

3、满意度维度

截止到2022年第，我局出色完成了区政府年初制定的各项指标，受到服务群众和部门之间一致好评，群众满意度达到98%。

二、 佐证材料

(一)基本情况

1.部门支出情况简要概述

2022年我局部门决算支出共计13432.5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384.78万元，项目支出11047.74万元。

2、当年区委、区政府布置的重点工作。

1.优化空间布局，发挥规划管控引领作用。一是积极配合市局编制区国土空间规划；二是积极编制乡镇国土空间规划；三是科学编制村庄规划；四是加快推进农村居民住房建设；五是助力自然生态公园城市建设；

2.坚持生态优先，构建自然资源保护新机制。一是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二是扎实推进矿山生态修复；三是严格做好执法监察工作；四是完成第三次国土调查和开展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收尾工作。五、完成2022年度国土变更调查

3.注重节约集约，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一是强化项目用地保障；二是落实“亩产论英雄”机制；三是强化集约节约用地。

4.强化示范引领，推动自然资源领域改革创新。一是积极推进“净矿权”出让；二是推进全域国土综合整治项目；三是推进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纳入不动产统一登记省级试点；四是推进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省级试点。

5.聚焦民生实事，践行“我为群众办实事”。一是推进农村不动产登记发证；二是牵头解决包保泰业新城小区历史遗留问题；三是完成易地扶贫搬迁安置住房登记发证工作；四是推进地质灾害防治。

6.优化营商环境，打造为民服务新高地。一是政务服务事项改革；二是深化工程项目审批改革；三是优化不动产登记服务。

7.突出党建统领，筑牢基层党建创精品。一是压实党建工作主体责任；二是深入开展党风廉政建设；三是丰富党史学习教育载体；四是推进基层所标准化建设；五是深化基层社会治理。

3、简要概述年度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根据中央、省、市、区文件要求，结合咸安市区经济发展的需要，聚焦自然资源管理主责主业，勇于担当，开拓创新，主动服务，较好完成了年初制定的各项工作任务，为市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的资源保障。

（二 ）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2022年6月2日，咸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收到市局通知后，当日成立了绩效自评工作小组，工作小组成员如下：

组长：宋任东（局长）

副组长：王华冰（副局长）

成员：彭涛（股长）、郑国（股长）、李光辉、陈军、张方卫、罗智权。

绩效自评工作小组成立后，当天召开了工作小组成员工作会议。会上，组长宋任东（局长）进行了精心的工作安排，由于时间紧、任务重，作为工作纪律要求各小组成员积极组织与配合。在充分了解情况后，与绩效自评工作小组一起共同制订了绩效自评指标体系，根据绩效自评指标，向曹霞同志提供了《项目自评提供资料清单》，并到财务股查阅了项目资金相关的收支凭证。

2022年6月8日，项目自评需要的现有相关资料已收集完毕。评价人员对所有资料进行了整理，分类。通过汇总整理，进行定性、定量分析该项目的产出、实施效果，对照评价指标体系与评分标准，得出评价结论后，开始着手撰写《咸宁市咸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简要概述部门自评组织实施过程等相关情况。

我局积极制定完善的内部管理制度，形成了一整套完整、有效的机关管理制度，为有效地发挥预决算分配和监督职能，强化预决算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保障和促进自然资源和规划事业的发展起到了积极保障作用。例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等文件精神，制定了《预决算管理制度》；为了规范全局经费支出行为，提倡勤俭节约，制止奢侈浪费，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根据中央、省、市、区厉行节约有关规定以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制定了《支出管理制度》；为确保单位各项资产的安全有效使用、资金的安全运行，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保障本单位财务会计管理的合法合规，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制定了《国有资产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财务会计内部控制制度》、《政府采购管理制度》；为规范合同订立行为，防范和降低合同签订带来的风险，制定了《合同管理制度》。

在资金使用上，严格遵守各项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严格管理专项资金，坚持专款专用，各项目均通过财政预算单位财务服务平台进行转账单独核算。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运行成本指标完成情况详细分析。

公用经费控制，按照2022年度决算报表公用经费支出613.65万元，年初预算公用经费安排406.65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50.9%。

      在职人员控制，按照咸安办文【2019】20号文件我局定编行政编制24人，工勤2人，事业编

制69人，在职共95人。截止到2022年底在职人数95人，在职人员控制率100%。

项目支出成本控制 会议费控制率，2022年度我局没有发生会议费，会议费控制率为100%。“三公”经费本年度预算安排64万元，上年度安排65.78万元，三公经费变动率-2.7%。

    2、管理效率指标完成情况详细分析。

战略管理

我局根据区委、区政府战略规划，编制了2021-2035年中长期规划，工作计划具体、健全、明确，与部门职能和中长期规划相匹配。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开始，先通知股室负责人开会，传达每年预算编制情况，规范要求，尽力做到科学，合理；项目立项规范，依据充分，事前有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2022年度预算数5119.92万元，调整数为0，预算调整率为0，预算调整率为0。

预算执行

预算情况好，执行率100%，结转结余率0%，政府采购本年度实际采购金额11059.2万元，预算采购金额306.9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100%；2022年度非税收入实际完成13187.2万元，非税预算数4002万元，非税收入完成率100%。2022年度300万元以上项目1个，预算数为3000万元，做了事前绩效评估，事前绩效评估率100%。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合理，项目设置了绩效目标和整体绩效目标。绩效目标符合客观实际和我局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相符。绩效监控开展率2022年绩效运行监控的范围覆盖所有项目支出，十按期完成绩效运行监控汇总分析工作。绩效评价覆盖率2022年度项目自评包括已对所有项目，及一、二级项目，开展了对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工作。评价结果应用率，我局根据自评和财政评价结果进行整改，对以前年度评价结果在本年度编制预算时进行运用。

资产管理

我局资产管理制度齐全，制定了资产配置、使用、处置、收益等相关制度，制定了资产内部控制和操作流程。资产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足额上缴财政，新入库资产编制采购计划采购审核，入库验收制度。每年底对资产盘点、对账、做到资产与账数据一致。资产有偿使用和资产处置规范，收入足额上缴。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财务建立了内控制度，财务合法、合规、完整。资金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没有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情况，资金拨付手续、程序规范，公用经费没有超出情况，没有项目支出与公用经费支出交叉重复。

3、履职效能指标完成情况详细分析。

村庄规划编制完成，矿山生态修复项目正在竣工决算，向阳湖和高桥国土空间生态修复项目已竣工。

4、社会效应指标完成情况详细分析。

向阳湖国土空间生态修复项目通过整治，可以腾出指标4000亩，产生经济效益28个亿。生态环境明显改善，空气质量提高。矿山修复项目竣工后，生态环境明显改善。

5、可持续发展能力指标完成情况详细分析。

体制改革完成，建成服务型政府，机构、职能、权力、责任、程序法定化。每年完成业务培训3次，业务学习开展有序，每年不低于3次，干部队伍素质提高，都具有大专文凭，人才储备机制完善。信息化系统建设完备，利用新技术提高工作效率。

6、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详细分析。

服务群众态度明显提升，解决群众困难，群众满意度达到95%。

(四)存在的其他问题和原因

绩效评价是一项新的工作，单位领导还没有重视，业务水平还有待提高，加强绩效评价方面知识学习，不断提高业务水平。

（五）上年度部门整体部门自评结果应用情况下一步改进措施

在编制部门预算时，会同咸安区财政局对口科室，对部门预算的收支情况进行科学分析和汇总，提高部门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预算执行的准确性，避免年中大幅度调整预算的现象。

**（一）**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通过对部门整体绩效指标完成情况的绩效自评，将对照绩效自评结果总结经验，改进以后年度绩效管理制度，提高绩效管理水平和资金使用效率。

（三）**拟公开情况**

本次绩效自评结果，绩效自评工作小组将向全局公开、讨论，总结经验，以便更加科学、规范的管理资金，为提高资金的社会、经济效益提供借鉴和参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022年度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咸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  |  | 填报日期： | | 2023-07-13 |  |
| 单位名称 | | 咸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 | | | | | |
| 基本支出总额 | | 23847820.26 | | | | 项目支出总额 | | 110477383.44 | |
| 年度目标： | | 完成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职能和区政府交办事项 | | | | | | | |
| 年度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分类 | 指标权重 | 年初目标值(A) | 实际完成值  (B) | | 得分 |
| 运行成本（8） | 公用经费控制（2） | 公用经费控制率 | 绩效基本型 | 2 | 100% | 219% | |  |
|
| 在职人员控制（2） | 在职人员控制率 | 绩效基本型 | 2 | 100% | 100% | | 2 |
| 项目支出成本控制（4） | 会议费控制率 | 绩效基本型 | 2 | 100% | 100% | | 2 |
| “三公”经费变动率 | 绩效基本型 | 2 | 100% | -2.7% | | 2 |
| 管理效率（22） | 战略管理（2） | 中长期规划相符性 | 绩效基本型 | 1 | 相符 | 相符 | | 1 |
|
| 工作计划健全性 | 绩效基本型 | 1 | 健全 | 健全 | | 1 |
| 预算编制（5） | 预算编制科学性 | 绩效基本型 | 1 | 预算编制科学 | 预算编制科学 | | 1 |
| 预算编制合理性 | 绩效基本型 | 1 | 预算编制合理 | 预算编制合理 | | 1 |
| 立项规范性 | 绩效基本型 | 1 | 规范 | 规范 | | 1 |
| 预算调整率 | 绩效基本型 | 2 | 0% | 0% | | 2 |
| 预算执行（5） | 预算执行率 | 绩效基本型 | 2 | 100% | 100% | | 2 |
| 结转结余率 | 绩效基本型 | 1 | 0% | 0% | | 1 |
| 政府采购执行率 | 绩效基本型 | 1 | 100% | 100% | | 1 |
| 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 | 绩效基本型 | 1 | 100% | 329% | | 1 |
| 绩效管理（5） | 事前绩效评估完成率 | 绩效基本型 | 1 | 100% | 100% | | 1 |
| 绩效目标合理性 | 绩效基本型 | 1 | 合理 | 合理 | | 1 |
| 绩效监控开展率 | 绩效基本型 | 1 | 100% | 100% | | 1 |
| 绩效评价覆盖率 | 绩效基本型 | 1 | 100% | 100% | | 1 |
| 评价结果应 用率 | 绩效基本型 | 1 | 96% | 96% | | 1 |
| 资产管理（2） |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 绩效基本型 | 1 | 健全 | 健全 | | 1 |
| 资产管理规范性 | 绩效基本型 | 1 | 规范 | 规范 | | 1 |
| 财务管理（3） |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 绩效基本型 | 1 | 健全 | 健全 | | 1 |
| 会计核算规范性 | 绩效基本型 | 1 | 规范 | 规范 | | 1 |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资金使用合规 | 1 | 合规 | 合规 | | 1 |
| 履职效能（50） | 核心业务 产出1 | 完成村庄规划编制 | 基本绩效型 | 20 | 完成 | 完成 | | 20 |
| 核心业务 产出2 | 完成矿山复垦 | 基本绩效型 | 20 | 完成 | 完成 | | 20 |
| 核心业务 产出3 | 完成空间生态修复 | 基本绩效型 | 10 | 完成 | 完成 | | 10 |
| 社会效应（10） | 经济效益 | 完成经济效益 | 基本绩效型 | 6 | 28亿 | 28亿 | | 6 |
| 社会效益 | 完成建设指标 | 基本绩效型 | 3 | 4000亩 | 4000亩 | | 3 |
| 生态效益 | 人居环境改善提高 | 基本绩效型 | 1 | 15% | 15% | | 1 |
| 可持续发展能力（6） | 体制机制 改革 | 服务体制改 革成效 | 基本绩效型 | 1 | 建成服务型政府单位 | 建成服务型政府单位 | | 1 |
| 行政管理体 制改革成效 | 基本绩效型 | 1 | 职责、职能法定化 | 职责、职能法定化 | | 1 |
| 人才支撑 | 业务学习与 培训完成率 | 基本绩效型 | 2 | 100% | 100% | | 2 |
|
| 干部队伍体系建设规划情况 | 基本绩效型 | 2 | 1、制度合2、人才储备符合发展规划需要 | 1、制度合2、人才储备符合发展规划需 | | 2 |
| 科技支撑 | 信息化建设 情况 | 基本绩效型 | 2 | 运用信息化提升工作及管理 | 运用信息化提升工作及管理 | | 1 |
| 满意度（4） | 服务对象 满意度 | 服务群众满意度 | 基本绩效性 | 2 | 95% | 95% | | 2 |
| 联系部门 满意度 | 部门满意度 | 绩效基本型 | 2 | 96% |  | | 2 |
| 总分 | 97 | | | | | | | | |
|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 | 无 | | | | | | | |
|
|
|
|
|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 | 在编制部门预算时，会同咸安区财政局对口科室，对部门预算的收支情况进行科学分析和汇总，提高部门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预算执行的准确性，避免年中大幅度调整预算的现象。 | | | | | | | |
|
|
|
|
|
|  |  |  |  |  |  |  | 1 |  |  |
| 备 注 ：          除《咸安区区直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参考框架》“评价要点”一栏中明确规定得分计 算方式的指标外，其余指标按以下原则计算得分：          1.定量指标：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 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          2.定性指标：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 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2： 2022年度咸安区双溪桥镇汤垴村大屋金及峡山村一组两处滑坡治理工程项目绩效评价

咸安区双溪桥镇汤垴村大屋金及峡山村一组两处滑坡治理工程

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情况

2020年7月，因强降雨咸安区双溪镇峡山村一组(邹盛旺)家厨房后山体发生滑坡，已滑坡岩土体积约为1300m³。滑坡体前缘为房屋、道路，后期若发生整体性边坡失稳破坏，将严重威胁下方房屋村民的生命安全。2020年12月16日，咸宁地区连续降雨，咸安区双溪桥镇汤垴村大屋金金其茂屋后发生滑坡，2021年梅雨期，该隐患点再次发生滑坡，严重影响该区域居民的生命财产安全。

为消除滑坡威胁，保护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实现群众安居乐业，我局于2021年7月27日，向咸宁市咸安区人民政府提交《关于对咸安区双溪桥镇汤垴村大屋金金其茂屋后滑坡等4处地质灾害点开展工程治理的请示》（咸安自然资规文[2021]126号），于2022年2月21日提交《关于对咸安区双溪桥镇峡山村一组滑坡治理工程组织实施治理的请示》（咸安自然资规文[2022]20号），收到批复后，我局开始分别组织对两处地灾隐患点进行治理。

（二）项目绩效目标

滑坡治理方案：①咸安区双溪桥镇汤垴村大屋金金其茂屋后滑坡，采用挡土墙+排水工程+绿化工程的方案；②咸安区双溪镇峡山村一组(邹盛旺)家厨房后山滑坡采用坡面整形+挡土墙+截排水沟+绿化工程的方案；

通过对两处滑坡进行项目进行治理，消除地质隐患，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地质灾害对经济社会和生态环境影响显著减轻，因灾伤亡和财产损失明显降低；全力提升基层地质灾害综合防治能力；建立地质灾害防治长效机制。

（三）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是统筹安排：收到工作通知后，领导高度重视此项工作，及时进行统一的安排布置并开展绩效自评工作。

二是积极开展:及时对涉及自评的相关项目进行了解及跟进，制订自评指标体系。

三是部门协调：根据工作开展情况，涉及的各职能部门之间相互沟通、协调，严格按照要求及时对项目和财务收支的实际情况进行绩效自评。评价人员收集自评需要的现有相关资料，进行整理、分类，通过汇总整理，进行定性、定量分析该项目的产出、实施效果，对照评价指标体系与评分标准，得出评价结论后，撰写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二、项目实施绩效管理情况

（一）计划制定和落实情况

本项目分三阶段完成

第一阶段：项目可行性分析及设计阶段

2020年12月25日，我局与湖北省地质局第四地质大队签订委托合同，委托其组织专业技术人员赴现场对项目滑坡进行了勘查作业。2021年4月21日，在勘察作业的基础上编制完成了《咸安区双溪桥镇汤垴村大屋金及峡山村一组两处滑坡勘察报告》，结合实际情况做出切实可行的《咸安区双溪桥镇汤垴村大屋金及峡山村一组两处滑坡治理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及《咸安区双溪桥镇汤垴村大屋金及峡山村一组两处滑坡治理工程施工图设计》。

第二阶段：项目施工建设阶段

2021年5月我局委托普荣造价咨询集团有限公司根据工程设计资料对汤垴村大屋金其茂屋后滑坡治理工程进行招标控制价的编制并出具报告；并于2021年7月委托黄冈市宏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进行工程询价采购代理工作，2021年7月14日经过询价程序，确定由湖北立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承接此建筑工程并于2021年8月4日签订施工合同。2021年8月委托三峡大学（湖北）设计咨询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对该工程全过程进行工程监理及相关工作。工程于2021年8月9日开工，2021年12月20日竣工。

2022年4月我局委托湖北众恒永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咸安分公司根据工程设计资料对峡山村一组邹盛旺家厨房后山滑坡治理工程进行招标控制价格编制并出具报告；2022年4月17日咸宁市咸安区政府投资评审中心对此项目的招标控制价进行建设项目投资评审结论；2022年5月16日由湖北宝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在湖北省政府采购网、咸安区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发布该项目建筑工程竞争性谈判公告，并于2022年5月20日进行项目谈判，最后评选出由湖北元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承接此建筑工程并签订施工合同。2022年6月21日委托中新凯瑞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对该工程全过程进行工程监理及相关工作。工程于2022年6月23日开工，2022年7月18日竣工。

第三阶段：工程验收、结算及监测阶段

2022年5月6日，本单位组织相关参建单位一同对汤垴村大屋金其茂屋后滑坡治理工程进行了初步验收并出具了竣工初步验收意见书。2022年7月18日，委托华伦中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咸宁分公司）对本项目进行工程结算审计并出具报告。

2022年8月24日，本单位组织相关参建单位一同对峡山村一组邹盛旺家厨房后山滑坡治理工程进行了初步验收。2022年11月3日，委托湖北岳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咸宁分公司对本项目进行工程结算审计并出具报告。

2022年7月份委托湖北多光谱测绘科技有限公司对两处滑坡治理工程进行竣工后效果监测。

2022年12月份委托湖北中立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对两处滑坡治理工程进行工程竣工财务决算审计。

（二）项目资金情况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咸安区双溪桥镇汤垴村大屋金及峡山村一组两处滑坡治理工程项目预算资金合计140万元，中央专项资金140万元已到位，资金拨付率为100%。资金拨付依据：《财政部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资环〔2021111号)、《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2年中央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的通知》（鄂财环发〔2022〕4号）、《2022年度中央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项目任务的通知》(鄂自然资函[2022]35号)。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

咸安区双溪桥镇汤垴村大屋金及峡山村一组两处滑坡治理工程签订合同金额总计139.32万元。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我局严格按照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规范各类开支。项目资金由财政部门严格把控，申请拨付项目资金时，需要履行财政部门的规定，严格按财政资金的审批、拨付手续，项目资金才能拨付到位。项目资金的开支范围为组织、实施、管理该项目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工程施工费、临时工程费及独立费用等。会计核算根据项目实际发生的各项经济业务为依据，项目资金的收支情况和结果客观真实。按照规定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核算。资金使用规范，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保障会计核算准确、财务资料完整。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和资金投放效益的正常发挥。

三、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预算执行完成情况

项目预算资金合计140万元，实际完成投资139.32万元，资金执行率为99.51%。此项扣0.1分。该指标分值20分，自评得分19.9分。

（二）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1、数量指标（该指标分值35分，得33.6分）

本次项目治理了咸安区双溪桥镇汤垴村大屋金及峡山村一组两处地质灾害点，共浇筑混凝土挡土墙1060.84m³，浇筑混凝土排水沟、电缆沟、地沟浇筑99.78m³，播撒草籽630㎡，栽植灌木2656株。浇筑混凝土排水沟、电缆沟、地沟浇筑方量未达到预设指标，此项扣1.4分。

2、质量指标（该指标分值为10分，得10分）

咸安区双溪桥镇汤垴村大屋金及峡山村一组两处滑坡治理工程各阶段设计文件编制前，设计人员到达工程建设现场进行勘察，以取得设计输入的第一手资料。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的设计输入文件均由项目总负责人编制。施工图设计阶段由单位负责人编制。每项工程设计都有设计准入要求文件。设计输入文件经设计总负责人审批，签署审核。对规划设计、可行性研究、方案设计、初步设计等总体设计方案的评审，采取会议方式进行，由分工公司主管或分工部门主管主持，协同相关设计部门的部门主管、项目总负责人、单项负责人及主要设计人员参加。设计输出文件编制完成后，交审核人验证以确保设计文件满足设计输入的要求。

本项目已完成了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施工单位在工程完成之后，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对工程质量进行了检查确认。有完整的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有工程使用的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初步验收为合格。

3、时效指标（该指标分值10分，得7.5分）

咸安区双溪桥镇汤垴村大屋金及峡山村一组两处滑坡治理工程施工设计方案在计划时间内完成并提交。切实保障了项目进度。

汤垴村大屋金其茂屋后滑坡治理工程于2021年8月9日开工，2021年12月20日竣工。工期133天，超出施工合同约定日期，本项扣2.5分。

峡山村一组邹盛旺家厨房后山滑坡治理工程于2022年6月23日开工，2022年7月18日竣工。工期25天，在施工合同约定日期内完成工程建设。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1、经济效益指标（该指标分值5分，得5分）

通过实施咸安区双溪桥镇汤垴村大屋金及峡山村一组两处滑坡治理项目，能产生明显的经济、社会、生态效益。通过工程建设，能减少自然灾害带来的威胁，避免造成潜在财产损失513万元。

2、社会效益指标（该指标分值5分，得5分）

通过治理工程有效保护了10户共33人的生命安全，对维护当地社会的和谐稳定与人民群众的安居乐业将起到积极的作用，带来较好的社会效益；

3、生态效益指标（该指标分值5分，得5分）

通过治理工程与生态环保相结合，可有效改善当地地质环境条件，减少水土流失的危害，带来良好的生态环境效益。

（二）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

对于咸安区双溪桥镇汤垴村大屋金及峡山村一组两处滑坡治理项目，主管、参与部门及受益群众对项目认可度较高。此项指标分值10分，自评得分10分。

四、项目存在的问题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工程项目存在施工进度缓慢，验收程序滞后的问题，推进与计划依然存在着差距。

下一步工作重点：一是严把项目关。明确责任、集中力量，加快在建工程实施进度；项目计划下达后，迅速进行开工准备，确保项目及时启动；项目建设中，督促施工方确保质量，加快进度，完善项目管理资料；项目结束后，及时组织项目决算并申请验收。二是严把资金关。严守资金支付审批程序，科学管理项目资金，做到资金拨付与项目进度同步、资金报账与项目进度同步，坚决杜绝滞留、挤占、挪用、骗取、套取和改变专项资金用途等违纪违规行为发生，确保资金使用及时、安全、透明、高效。三是严把监督关。针对项目管理和财务管理中容易出现问题的关键节点，定期或不定期组织对项目日常管理、财务日常核算、资金公示公开、各类资料归档等方面进行全方位检查，发现问题及时完善、及时整改。

五、绩效自评结果

通过自评，我单位咸安区双溪桥镇汤垴村大屋金及峡山村一组两处滑坡治理工程项目得分96分，总体情况良好。

六、绩效自评工作的经验、问题和建议

通过开展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可以更好的掌握项目管理及财务管理过程中存在的不足，进一步规范和完善项目管理和财务管理，为以后年度项目实施提供经验，并将绩效评价工作贯穿于整个项目实施过程。在以后的工作中将进一步对项目情况进行收集反馈，切实促进项目绩效管理工作。

七、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无

咸宁市咸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3年4月27日

附件2

咸安区双溪桥镇汤垴村大屋金及峡山村一组两处

滑坡治理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咸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日期：2023年4月27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咸安区双溪桥镇汤垴村大屋金及峡山村一组两处滑坡治理工程 | | | | | | | |
| 主管部门 | | 咸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 | 项目实施单位 | | | 咸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
| 项目类别 | | 1、部门预算项目   √     2、省直专项   ¨    3、省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 | | | | | | |
| 项目属性 | |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 | | | | | | |
| 项目类型 | |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 | | | | | |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 |  | 预算数（A） | 执行数（B） | | 执行率（B/A） | 得分  （20分\*执行率） | | |
|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 140 | 139.32 | | 99.51% | 19.90 | | |
|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 | 年初目标值（A） | 实际完成值（B） | | 得分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35分） | 挡土墙浇筑方量  （7分） | | | 937.68m³ | 1060.84m³ | | 7 |
| 排水沟、电缆沟、地沟浇筑方量（7分） | | | 124.58m³ | 99.78 m³ | | 5.6 |
| 播撒草籽（7分） | | | 630㎡ | 630㎡ | | 7 |
| 栽植灌木（7分） | | | 2213株 | 2656株 | | 7 |
| 地质灾害隐患点治理项目数（7分） | | | 2个 | 2个 | | 7 |
| 质量指标（10分） | 设计方案审查质量（5分） | | | 良好及以上 | 良好 | | 5 |
| 竣工验收质量等级（5分） | | | 良好及以上 | 良好 | | 5 |
| 时效指标（10分） | 施工设计方案提交及时率（5分） | | | 100% | 100% | | 5 |
| 施工工期按时完成率（5分） | | | 100% | 50% | | 2.5 |
| 效益指标（15分） | 经济效益  指标  （5分） | 避免造成人财产损失 | | | 513万元 | 513万元 | | 5 |
| 社会效益  指标  （5分） | 保障居民人身财产安全 | | | 33人 | 33人 | | 5 |
| 生态效益  指标  （5分） | 降低造成的生态环境破坏 | | | 明显 | 明显 | | 5 |
| 满意度指标（10分） | 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 政府部门满意度  （5分） | | | 满意 | 满意 | | 5 |
| 受益群众满意度  （5分） | | | 满意 | 满意 | | 5 |
| 总分 | 96.00 | | | | | | | | |

附件：3   2022年度省级财政转移支付地质灾害防治专项资金

2022年度省级财政转移支付地质灾害防治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的相关要求。我局对2022年地质灾害防治专项资金进行自评，现将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1、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情况

我单位地质与矿产资源管理股负责承担咸安区地质灾害防治项目的相关工作。项目旨在进一步完善和提升咸安区地质灾害综合防治技术支撑体系的防范应对能力建设，通过资源整合、职能强化、下沉县乡，重点解决基层难以完成地质灾害巡查排查核查、气象风险预报预警、群测群防、普适型监测、专业监测、综合防治、应急救援、宣传培训、信息汇总、数据管理交换应用等技术工作的短板问题。按照党的十九大提出的“加强地质灾害防治”总体要求，将“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的理念和“两个坚持、三个转变” （坚持以防为主、防抗救相结合，坚持常态减灾和非常态救灾相统一；从注重灾后救助向注重灾前预防转变，从应对单一灾种向综合减灾转变，从减少灾害损失向减轻灾害风险转变。）贯穿于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各个环节，以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为根本，强化全区地质灾害调查评价、监测预警、工程治理(应急处置)和能力建设，全面提升我区地质灾害综合防治能力。

2、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年度目标为支持地质灾害综合防治体系的建设，提升地质灾害综合防治能力。

⑴组织实施工作经费。包括制作、更新警示牌、宣传版面等地质灾害防治宣传资料；购置应急所需装备；建立地质灾害预警短信平台；组织开展群测群防员业务地质灾害防治知识培训、演练；群测群防员工资。

⑵调查经费。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支撑经费。

3、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

地质灾害防治项目资金来源于省级专项资金。项目全年预算40.00万元，实际到位资金40.00万元。2022年全年总计支出41.78万元。主要用于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支撑10万元，乡镇基层巡排查油费10万元，监测员补助7.06万元，应急装备采购6.83万元，地质灾害防治演练4万元，地质灾害防治宣传资料2.99万元，建立地质灾害预警短信平台0.9万元。超支部分由单位统筹安排。

4、项目实施及自评工作情况

根据《省自然资源厅关于下达2022年度省级财政转移支付地质灾害防治专项资金项目任务的通知》（鄂自然函[2022]154号）附件2中2022年度省级财政转移支付地质灾害防治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经费拨款）要求，各项工作考核合格。同时为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强化部门责任意识，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我局对项目实施进行了绩效自评，判断2022年咸安区地质灾害防治项目资金使用的效率性和效益性，明确资金使用中存在的问题和风险，并提出合理化建议。

5、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夯实地质灾害调查评价、群测群防、监测预警能力，扎实推进地质灾害动态排查、核查和详细调查以及监测预警能力，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二）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绩效目标指标设置6项，其中数量指标2项、时效指标1项均已完成。社会效益指标地质灾害隐患“三查”覆盖率、地质灾害隐患管控合格，实施区域受益人群满意度95%。

（三）评价结果

2022年度省级财政转移支付地质灾害防治专项资金使用方向符合相关规定，取得一定的社会效益，自评得分99.1分，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6、成本效益分析

通过逐年地质灾害防治应急能力技术支撑体系建设工作的开展，减轻地质灾害威胁，落实推进地质灾害“三查”，降低群众受灾风险。强化监督，细化项目实施，研究解决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困难问题，切实提高资金执行率。

7、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1）科学编制预算，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规定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加强内部预算编制的审核预算指标的下达，提高预算的合理性和准确性。

（2）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

（3）持续抓好经费控制管理，严格控制经费支出的审核、审批，合理压缩经费支出，杜绝挪用和挤占其他预算资金行为。

（4）坚持科学长效管理，不断提高不动产管理水平和服务质量，指导各项地质灾害防灾减灾工作。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咸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3年4月28日

**2022年度省级财政转移支付地质灾害防治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自评表**

填报单位：咸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填报日期：2023年4月28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专项名称 | | 2022年度省级财政转移支付地质灾害防治专项资金 | | | | | | |
| 省级主管部门 | | 省自然资源厅 | 专项实施期 | | 2022年 | | | |
| 县级财政部门 | | 咸安区财政局 | 县级主管部门 | | 咸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 | |
| 补助金额（万元） | | 40 | | | | | | |
| 年度目标 | | 支持地质灾害综合防治体系建设，开展防治能力建设，提升地质灾害综合防治能力。 | | | | | |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 |  | 预算数（A） | 执行数（B） | 执行率（B/A） | | 得分  （20分\*执行率） | |
|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 40 | 41.78 | 104.46% | | 19.1 | |
| 绩效目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 指标值 | 完成值 | | 得分 |
| 产出指标  （50分） | 数量指标  （40分） | 地质灾害隐患点培训/演练覆盖率  （20分） | | 100% | 100% | | 20 |
| 地质灾害群测群防覆盖率  （20分） | | 100% | 100% | | 20 |
| 时效指标  （10分） | 按时编制并启动2022年度实施方案 | | 100% | 100% | | 10 |
| 效益指标（20分） | 社会效益指标（20分） | 地质灾害隐患“三查”覆盖率（10分） | | 100% | 100% | | 10 |
| 地质灾害隐患管控  （10分） | | 100% | 100% | | 10 |
| 满意度  指标  （10分）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分） | 实施区域受益人群满意度 | | ≥90% | 95% | | 10 |
| 合计 | | | | | | | | 99.1 |